

呼图壁县 财政局文件

呼财建〔2020〕4号

签发：吕宗念

关于下达普惠金融专项 2021 年 自治区预算的通知

呼图壁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经济发展，结合实际，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普惠金融专项资金 50 万元，用于呼图壁县津汇银行定向费用补贴。支出列入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功能科目。

此次下达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参照直达资金的标识为“自治区直达资金 02”，直达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



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请你单位在资金支出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附件：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			
所属专项	自治区直达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具体实施单位	呼图壁县财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万元		
	其中: 财政资金	5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支持农村金融组织体系建设, 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 目标2: 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 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境 目标3: 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 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产业风险防范化解机制 目标4: 稳定农业生产, 保障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	≥1个
		质量指标	地方配套到位率	100%
			奖补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配套资金及时到位率	100%
			拨付及及时到位率	≤ 30天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	90%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申请定向费用补贴的金融机构满意度	90%以上

填报人:

瞿宗阳

联系电话:

09944511035



扫描全能王 创建